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16-048

##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

### 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标的名称：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
- 2、投资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 3、本次增资事宜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电股份”或“公司”）于2016年9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特电缆”）进行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96号）核准，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6,828,90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13.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34,999,992.48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19,123,163.5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6年8月30日出具了天健验[2016]362号《验资报告》，

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根据公司《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需 资金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 金投入额
1	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38,000km 特种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1,040.00	63,500.00
合计		<b>71,040.00</b>	<b>63,500.00</b>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永特电缆进行增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5,000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10,00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前后，永特电缆注册资本、持股情况如下：

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万元）	持有股权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持有股权比例
永特 电缆	5,000	100%	10,000	100%

此次对永特电缆的增资行为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被增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永特电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学校沙村

法定代表人：华建飞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4年03月03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2014年03月03日至2034年03月02日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铝合金导线、钢芯铝绞线）制造、加工、销售；电线、电缆生产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1-6 月
资产总额	8,981	10,034
负债总额	3,990	5,128
其中：银行借款（包括长期与短期）		
流动负债	3,990	5,128
净资产	4,991	4,906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6	-85

会计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进行审计：否。

### 三、增资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永特电缆进行增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5,000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10,000万元。本次增资全资子公司将进一步促进永特电缆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有利于做大企业规模，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公司在同行业中核心竞争力。

###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全资子公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本次增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通过向永特电缆增资的方式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

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安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项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5,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永特电缆进行增资。

##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通过向永特电缆增资的方式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安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5,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永特电缆增资。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20日